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nro 正榮服務
ZHENRO SERVICES GROUP LIMITED
正榮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58)

自願公告

本公告乃由正榮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獲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歐宗榮先生(「歐先生」)告知，偉正控股有限公司(「偉正」)(一家由歐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七日完成向華博貿易有限公司(「華博」)轉讓253,141,168股股份(「該等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4.40%)，以清償一筆由歐先生及偉正作出擔保且應付福建華閩(定義見下文)的貸款。該等股份轉讓一經完成後，(i)歐先生連同其家庭成員將透過彼等的投資公司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44.43%；(ii)華博將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4.40%；及(iii)歐先生仍將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華博由福建華閩進出口有限公司(「福建華閩」)控制，後者主要經營進出口貿易、生物醫藥及礦業投資等業務；(ii)劉平山先生與王志明先生是福建華閩最大的受益股東，合計擁有福建華閩超過50%的股權。由於華博對本集團的發展前景充滿信心並打算長期持有該等股份，其已承諾，自該等股份轉讓之日起計一年內不會出售(無論直接或間接)任何該等股份。本公司認為該禁售承諾展示了華博對本集團整體發展前景及增長潛力的信心。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有疑問，謹此提醒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投資者向彼等本身之專業或財務顧問尋求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正榮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黃仙枝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林曉彤先生及康宏先生為執行董事；黃仙枝先生及陳偉健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馬海越先生、歐陽寶豐先生及張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